**关于市场监管领域（质量、标准、计量、认证、知识产权）全面加强“北纬40度 海城质造”城市品牌建设三年行动实施意见**

**（2024-2026）**

(社会公开征询意见稿)

为深入贯彻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辽宁省质量强省建设纲要》《关于质量基础设施助力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联动提升的指导意见》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北纬40度 海城质造”城市品牌建设工作部署，决定开展市场监管领域“北纬40度 海城质造”城市品牌建设三年行动，助力海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打牢质量基础，提升企业质量发展能力**

1、强化质量管理。加强全员、全要素、全过程、全数据的新型质量管理，鼓励企业深化质量管理体系、卓越绩效模式、精益管理、六西格玛管理等先进质量管理方法运用，从研发设计、生产制造、检验检测等全过程加强质量管控。鼓励企业建立首席质量官、首席标准官制度，全面加强质量支撑和标准引领作用。

2、突出质量技术创新。鼓励企业增加专利技术研发投入，推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应用，强化专利质量和转化运用工作，梳理盘活存量专利，利用专利产业化促进中小企业成长，促进重点产业知识产权强链增效，鼓励培育推广专利密集型产品等，培育建设一批重点行业标杆企业。

3、扩大质量品牌效应。鼓励企业实施质量品牌战略，建立品牌培育管理体系，深化品牌设计、市场推广、品牌维护等能力建设，提高品牌全生命周期管理运营能力。突出重点区域和重点产业集群，引导企业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引导企业申请国家驰名商标，培育本土注册商标，增强海城品牌竞争力，巩固行业产品品牌地位，加大本土自创品牌的市场占有率。鼓励企业积极争创“海城质造”地方品牌和“辽宁优品”区域品牌。

4、实施质量标杆引领。广泛动员企业参与鞍山市级政府质量奖评定工作，以“海城质造”品牌企业为基础，深入挖掘培育目标，树立质量管理标杆企业，并将其先进质量管理模式、方法及科学实践成果推广应用至相关行业，为国家、辽宁省质量奖评选做好企业储备。

5、加强质量人才培育。支持企业深入实施首席质量官制度，鼓励设立二级质量官，打造质量经理、质量工程师和质量技术能手队伍。持续推进实施首席标准官制度，精心遴选、梯次培育标准化管理人才，以标准化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广泛动员重点产业和企业的质量管理和技术人才申报辽宁省质量品牌专家智库，为质量强市建设提供智力支持。

**二、强化协同联动，激发产业质量发展活力**

 6、绘制重点产业质量图谱。科学谋划重点产业、特色产业，开展菱镁行业全链条质量状况调研，实施“一企一策”精准帮扶，组织专家问诊把脉，从质量技术、质量管理、质量品牌、质量基础设施等方面，识别和剖析关键质量问题，形成质量问题清单，绘制质量图谱，明确质量提升的目标、路径和措施。

7、以现代先进的测量体系提升产业链创新力。强化产业计量赋能，实施产业计量测试能力提升工程。建立一批产业发展急需的高准确度、高稳定性计量基准、标准，强化对关键领域的技术支撑。支持产业计量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和计量测试设备智能化升级改造,加快培养产业计量紧缺人才,为企业提供计量技术研发、生产、测试方面的技术支撑。

8、以协同领先的标准群增强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性。开展标准化助力重点产业稳链工程，鼓励引导企业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制修订，加快产业链关键环节、关键领域、关键产品的技术攻关和标准研制，促进产业链上下游标准有效衔接。持续发挥标准引领作用,鼓励企业制定高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企业标准，指导企业开展产品和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工作，积极参与标准领跑者和标准创新型企业活动，引导上下游企业开展技术、专利、标准联动创新。

9、以专业高效的检验检测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可靠性。支持建设服务海城菱镁产业发展的省级检验中心，为产业链上下游提供一体化服务。开展检验检测促进产业优化升级行动，鼓励检验检测机构联合科研机构、上下游企业开展质量关键共性技术协同攻关，助推技术改造、工艺优化和新产品研发。聚焦产业链“检不了、检不准、检不快”问题，加强检验检测能力建设，加强实验室间比对和能力验证，开展检验检测人员能力提升行动。
　　10、以权威公信的质量认证认可促进产业链供应链高端化。实施以菱镁产业为试点的质量认证提升行动，开展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升级活动、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加强认证活动事中事后监管，有效传递质量信任，促进优胜劣汰，提升产业市场竞争力。推广绿色产品认证，发动企业参与绿色产品认证试点工作，加快推进我市绿色产品认证及生产应用，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新的增长点。
  **三、优化服务效能，汇聚城市质量发展合力**

11、整合质量基础资源配置，加强质量基础设施要素集成整合，通过市场化机制和信息化手段，结合重点产业，整合质量要素资源，深化共建共享共用，提升质量技术服务效能。建设海城市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网络服务平台，建成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站点16个。

12、推进质量强市建设。充分发挥质量在推动城市可持续发展中的作用，持续推进质量强市建设，推动市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结合海城产业特点和资源要素优势，以可持续发展为目标导向，将全面质量管理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推动城镇品质化、智能化发展。积极参与申报国家质量强县。

13、完善质量政策激励机制。鼓励支持企业开展实验室资质认定，全面提升实验室检验检测能力。加大品牌培育力度，充分发挥品牌引领作用，引导企业建立以质量为核心的品牌成长机制，鼓励企业积极参与品牌创建，充分发挥标准在自主创新、产业竞争和国际贸易中的重要技术支撑作用，鼓励支持企业、单位主导或参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制定。